

政 风



热 线

县 纪 委 监 委
县 委 宣 传 部
县 政 府 纠 风 办
射 阳 日 报 社
热 线 电 话 : 8 2 3 6 7 9 0 0 , 6 9 9 6 6 8 9 1

主 办

强化资金管理 推进廉政建设

——县财政局苗鸿程局长就履行监管职能加强资金管理相关问题答公众提问

政受到国务院通报表彰并获评财政管理先进典型县市, 财政管理工作获省政府表彰, 财政重点工作两次被省财政厅考核评为先进县市一等奖, 共获得国家 and 省奖励 3500 万元, 绩效评价工作被省财政厅考核为优秀。

问: 财政部门是如何执行财经纪律、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

答: 近年来, 我们财政部门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不断完善制度机制, 着力加强财政监管, 严格执行财经纪律, 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一是强化预算约束, 严格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深入贯彻《预算法》, 大力推进财政管理改革, 不断提高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水平, 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 加快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实施全口径政府预算, 全面反映政府收支总量、结构和管理活动, 强化预算刚性约束, 确保财政资金用得其所、用得安全。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预算, 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 做实部门预算项目库, 探索建立同类项目的标准化管理模式, 加快支出进度, 督促镇区、部门将资金尽快落实到项目,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深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制度改革, 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 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全过程可追溯,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 压缩一般性支出, 将有限资金优先用于支持发展和保障民生。严控专项资金数量和规模, 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发挥专项资金的引导作用。着力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和统筹使用力度, 全面清理预算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建立结余结转与预算安排反向挂钩机制, 切实减少各类资金沉淀, 强化预算公开,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 不断拓展公开范围, 完善方式方法, 加强

预决算公开情况检查, 全面提高预算透明度, 倒逼预算单位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积极支持县人大预算联网监督, 确保人大代表随时在线对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决算进行全过程监督。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 建立健全结果导向的绩效管理机制。坚持将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资金, 在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编制绩效目标, 全面开展绩效信息监控, 加强事中监管, 扎实推进第三方绩效评价, 促进资金使用效益和群众满意度、社会知晓率等各项目标的提升。大力推进评价结果公开, 健全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机制, 强化绩效管理结果的运用。

二是强化职能管理, 抓牢抓实重点领域监管。坚持问题导向, 强化底线思维, 加大对民生事项、公务支出、国资国企等重点领域的财政监管力度, 确保中央、省市县重点工作落地见效。加强民生资金管理。围绕环境建设和生态建设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 加大财政资金监管力度, 真正把钱花到“刀刃”上, 推动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重点关注教育、社保等领域资金使用情况, 坚决查处各种扰乱财经秩序的行为, 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加强“三公”经费监管。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以及省市县委管理办法, 严控财政供养人员总量和“三公”经费支出。按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 完善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 推动节约型机关建设。加强国资国企监管, 调优国有企业发展布局, 对国有企业实施分类管理, 原则上每家国有企业主业不超过 3 个, 管理层级不超过 3 级, 推进从管资产为主向管资本为主的转变, 明确出资人职责, 规范董事会运作, 加强和改进外派监事会监督, 推进灵活高效的市场化经营。逐步

完善企业重要业务活动和关键业务环节的内控制度, 加快形成全面覆盖、制约有力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 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三是强化责任担当, 深入推进部门廉政建设。牢固树立“四个意识”, 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驰而不息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 确保财政干部、财政资金“双安全”。强化廉政教育。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精心组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常态化开展“510”警示教育, 岗位廉政教育, 任前廉政教育。建立完善法治财政六个标准化体系, 持续推进法治财政标准化建设, 不断提高廉政和法纪教育实效。完善内控制度。聚焦预算管理、资金分配等业务环节, 进一步健全事前防范、事中监督、事后纠正的廉政风险内部控制机制, 并通过信息化系统优化固化流程, 做到过程留痕、责任可追溯, 着力推进财政内控“立规矩”向“见成效”转变, 有效防范业务风险、廉政风险。自觉接受监督。主动接受人大对财政工作的监督和审计监督, 认真接受审计监督, 抓好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自觉接受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 不断改进工作作风, 提高财政工作效能。

问: 近年来, 市县级开展“正风肃纪镇村行”专项行动, 纠正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财政部门是如何组织开展此项行动的?

答: 近年来, 我们财政部门坚持问题导向, 主动担当作为, 积极参与“正风肃纪镇村行”专项行动, 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强农惠农政策不折不扣得到落实。

一是摆上位置抓推进。我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 于 5 月 5 日成立“正风肃纪镇村行”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实行一把手负责制, 分管领导抓好具体工作落实。组织基层、农业、社保、行财等

科室摸清 2016 年以来中央和省市区县项目、资金政策、资金分配和使用去向, 建立扶贫项目资金管理基础数据库。印发《射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正风肃纪镇村行——扶贫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制订实施计划, 细化目标任务, 倒排时序进度, 确保专项行动各项工作迅速启动、各项任务有序落实。通过科长讲坛等形式开展培训, 让财政干部熟悉政策、清楚流程、了解情况、掌握方法, 为专项行动提供队伍保障。建立健全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 加强与县纪委、县监察局的配合, 确保问题查准、查实、查透。

二是专项检查抓整改。5 月 15 日, 我局就专项行动工作召开了会议, 出席对象为各镇区财政所长、各科室负责人, 对扶贫领域 25 项资金以及通过“一折通”发放的 66 项涉农补贴资金的自查自纠工作做了全面部署, 并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6 月 30 日前, 各镇区已全部上报自查情况。7 月 5 日, 我局制订了《射阳县财政局 2018 年度扶贫专项整治重点检查阶段工作方案》, 本次“正风肃纪镇村行”专项行动检查分为六个检查组, 均由局工作人员组成, 实行组长负责制, 各组长对检查质量总负责。7 月 11 日, 涉及到扶贫资金的相关科室对资金使用、财政支出检查的相关要求进行查前培训。7 月 12 日—7 月 18 日检查组对县 14 个镇区出现问题较多的资金、群众反映强烈的项目并结合各单位的自查情况, 做好专项检查工作。各检查组正在整理检查资料, 草拟《财政检查征求意见函》, 据统计, 此次专项检查, 共走访 126 户农户, 检查 48 个扶贫产业项目, 发现 16 个问题, 涉及违规问题资金 301.43 万元。

三是督查管理抓长效。专项行动检查组从实开展走访, 坚持带着问题下访、查找问题走访、解决问题回访, 严格遵守工作纪律, 保守秘

密, 不得接受被检查单位吃请, 自觉接受被检查单位和社会监督。我局将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监管, 将惠民惠农资金列入每年的财政监督检查计划, 加大监督检查的密度和频率, 确保各项惠民惠农政策真正惠及群众。

问: 精准扶贫是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三大攻坚战”之一, 我县贫困人口较多, 财政部门是如何加强扶贫资金管理, 让扶贫资金真正用到“刀刃”上的?

答: 近年来, 我们财政部门紧紧围绕“打赢精准扶贫攻坚战”目标, 切实履行部门职责, 强化扶贫资金监管, 推动各类扶贫资金精准投放、精准使用。

一是创新监管方式。大力推行村财镇管模式, 加强村集体扶贫资金的收支监管, 确保村级扶贫资金运行规范、安全。全面推行扶贫专项资金镇区国库集中支付管理, 实行归口管理、专账核算、集中支付。借助阳光扶贫监管系统和阳光扶贫手机 APP, 将扶贫项目、资金运行等情况纳入日常监管, 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形成监督合力。二是开展专项检查。积极参与“正风肃纪镇村行”专项行动, 牵头组织开展扶贫资金使用专项检查, 采取重点检查和综合检查相结合、部门联动和政府购买中介服务等方式, 全方位、多形式开展扶贫资金使用专项检查, 确保扶贫资金投入到哪里, 财政监管就跟踪到哪里。三是加大查处力度。对扶贫资金安排中存在的重点不突出、对象不精准等问题, 资金整合中存在的脱离实际、搞形式主义等问题, 扶贫效益上存在的进度效果不明显、投入产出不匹配等问题, 逐项进行重点跟踪检查, 确保及时整改到位。对违反扶贫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扶贫资金的,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快查重处, 情节严重的及时移交纪检监察机关和司法部门依纪依法处理。

编者按: 近年来, 我县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先后开展“作风建设年”系列活动, 不断增强党员干部作风纪律观念。目前, 我县正在开展“三装”不良现象“回头看”和“履职不尽责、服务不担当”专项整治活动。县作风办列举作风建设方面的不良现象, 并以生动的漫画提醒广大党员干部, 抵制歪风邪气, 弘扬新风正气, 持续推进作风建设深入开展。今日起, 本报将陆续刊登这组漫画, 敬请关注。

一、履职方面

1、学习不主动, 业务不钻研。



3、不切实际制定政策或措施



2、该决策不决策, 该拍板不拍板



4、与群众交流时态度生硬, 言谈举止不符公职人员身份



3、下级的“责任状”变成自己的“免责单”



2、大会底下开小会, 工作部署不入脑。



二、责任意识方面

1、存在“装聋作哑、装模作样、装腔作势”不良现象



4、遇事不作为, 躲避历史遗留问题



(未完待续)